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：乌鲁木齐县卫生健康委员会）的（项目名称：乌鲁木齐县人民医院手术室及产房扩能改造项目-设备采购（第二批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宫腔镜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深圳市神州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2人，营业收入为536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46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（妊高征监测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合肥健桥医疗电子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（中药熏蒸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南京华伟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1699.6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82.2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（红外治疗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健力普（北京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8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（乳腺治疗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深圳圣诺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30人，营业收入为20703.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609.3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（盆底表面肌电分析系统（盆底脉冲磁刺激治疗一体化工作站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泰安市康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0人，营业收入为400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15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（盆底表面肌电分析系统（生物刺激反馈仪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佛山市杉山大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4人，营业收入为84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5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（器械洗手池 2—4 个（污染非污染要分开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济宁博润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35.995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35.7154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（全自动洗衣机、更衣柜 4—8 组、货架、文件柜、转椅、办公桌、器械柜、高低床、床头柜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乌鲁木齐盛华龙商贸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14.0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9.68 万元，属于 微型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（手术中单、手术大单、手术治疗巾、手术纱布（中包装）、一次性手术衣（应急用）、一次性电刀柄、手套（手术专用）、手术刀（大，中，弯）、手术缝合针（三角针，园针）、缝合线、肠线、手术包大包布、各种型号气管插管、牙垫、手术拖鞋、洗手刷、脚踏式洗手水龙头、洗手间洗手龙头相对应的洗手池、与洗手龙头相对应的电式淋浴器、洗手衣（布衣）、手术衣（布衣）、手术帽（布衣）、更衣室电式淋浴器（男、女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乌鲁木齐腾达创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61.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6.8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国药集团新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2 年 12 月 8 日

注：不符合小微企业情形的供应商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。

## 9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中小企业参加的）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乌鲁木齐县人民医院）的（乌鲁木齐县人民医院手术室及产房扩能改造项目-设备采购（第二批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妇科综合治疗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郑州仁惠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5人，营业收入为33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4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超声波子宫复旧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80人，营业收入为25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1329.02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3. （麻精药品车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慧安智远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3389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12.6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（磁刺激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75人，营业收入为43004.44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3306.287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5. （高频电灼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半岛医疗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15人，营业收入为2889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406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6. （新生儿小儿持续正压通气系统、T-组合婴儿复苏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东鸽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8013.7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75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7. （宫腔镜手术系统冷刀宫腔镜手术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桐庐精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0人，营业收入为200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7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8. (经皮黄疸测定仪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北京麦邦光电仪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95人，营业收入为137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393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9. (医用冲击波碎石机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深圳市慧康精密仪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57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16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10. (空气压力波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常州思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35人，营业收入为5376.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.45.94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西民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杨冬

日期：2022年10月28日

**备注：**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2.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执行。
3. 如投标人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情形的，将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